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茲載列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夏德傳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夏德傳先生、胡回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劍鋒先生、胡進先生、易國富先生及呂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克勤先生、熊焰韜女士及朱維馴先生。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 2024-035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通信科技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实际为通信科技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信科技”）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申请最高债权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通信科技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同意为通信科技本次融资提供担保，保证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被担保的主债权确定期间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4 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反担保。截至公告之日，公司实际为通信科技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之内。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

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为通信科技融资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该议案经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7770143809

成立时间：2005年8月11日

主要办公地点：南京市秦淮区蓝旗街标营4号信息软件大楼2410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东路301号16号楼

法定代表人：李跃进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导航终端制造；导航终端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35,718.03	29,405.81
总负债	17,333.92	13,956.69
净资产	18,384.11	15,449.12
	2023年度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116.90	6,755.68
净利润	854.34	-2,934.99

通信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占股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通信科技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申请最高债权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同意为通信科技本次融资提供担保，保证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被担保的主债权确定期间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4 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内，处理为相关子公司（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通信科技）融资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相关公告。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人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本次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在对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评估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在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通信科技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本次为通信科技融资提供担保，是在对其经营情况和风险评估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在可控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为通信科技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5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87%，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81.54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1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并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

● 报备文件：

-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 （三）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四）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五）财务报表